

## 关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与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本公司决定从2006年11月1日起参与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简称“本活动”)。现将本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的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天治财富增长”,代码:350001)、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天治品质优选”,代码:350002)、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天治核心成长”,代码:163503)。
- 三、优惠申购费率

天治财富增长基金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 25 万元	1.2%	0.6%
25 万元 ≤ 申购金额 < 100 万元	1.0%	0.6%
100 万元 ≤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0.5%	0.5%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每笔 1200 元	每笔 1200 元

天治品质优选基金、天治核心成长基金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 25 万元	1.5%	0.6%
25 万元 ≤ 申购金额 < 100 万元	1.0%	0.6%
100 万元 ≤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0.5%	0.5%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每笔 1200 元	每笔 1200 元

请投资者参阅:“交通银行关于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活动期间,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参与本活动,但最迟应在终止参与生效前3个工作日至少以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予以公告。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3、业务咨询  
1.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4064800,网址:www.chinanature.com.cn  
2.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59,网址:www.bankcomm.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1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稳健基金2006年第四次收益分配预告与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的公告

一、收益分配  
为及时回报广大投资者,根据《嘉实理财通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和嘉实债券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止2006年10月27日,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474元,可供分配基金收益为203,050,769.15元;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06年10月27日的可供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

-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4.70元。
-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6年11月3日  
2.除息日:2006年11月3日  
3.红利发放日:2006年11月6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06年11月3日  
5.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6年11月7日。
-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6年11月6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06年11月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作为计算基准确定,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6年11月7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其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2006年11月2日及以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本基金相关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敬请于2006年11月2日前到本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二、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  
鉴于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比例较高,为切实保护本基金现有持有人利益,根据《嘉实理财通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稳健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债券基金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本公司决定自2006年10月31日起至2006年11月3日止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或转入业务。2006年11月6日起恢复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及转入业务(部分代销机构2006年11月4日-5日(周六、周日)接受申购及转入业务申请,但为预录入申请)。  
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入业务期间,其赎回及转出业务均可正常办理。  
三、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866,(010)65185566。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编号:临2006-030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06年10月3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2名,3名董事出具了授权委托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承接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事项,并增加对东北证券股权投资的相关事项。

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成立于2000年,注册资本为101,022.25万元,其中公司持有东北证券20,216.25万元股权,占其注册资本的20.01%,为东北证券的第二大股东。

2006年3月28日,东北证券与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了《次级债务合同》,东北证券向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借入次级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5年,自2006年3月

28日至2011年3月27日,次级债的年利率为0%。双方约定,次级债本金到期时,由东北证券一次性向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归还次级债本金人民币2亿元。

经与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协商,公司决定承接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上述2亿元次级债。同时,公司将增加2亿元对东北证券的股权投资,具体的价格以东北证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

此事项尚须经东北证券股东会、公司股东大会和证券主管部门批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95105866,(010)65185566。

2.基金代销机构:中国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信建投证券(原华夏证券)、招商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兴业证券、联合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东吴证券、国信证券、广发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华泰证券、中信证券、国海证券、国都证券、北京证券、光大证券、长城证券、平安证券、民生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广东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金信证券、中信万通证券、恒泰证券、山西证券、财富证券、德邦证券、东海证券、华西证券、东北证券、西北证券、江南证券、宏源证券、湘财证券、世纪证券、西部证券、金元证券、国联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金通证券、国盛证券等。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1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限量促销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并答谢广大投资者的支持与厚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06年11月6日至2006年12月6日开展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量促销活动(基金简称:嘉实稳健,基金代码:070003)。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日常申购费率	活动期间优惠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
100万元(含)-500万元	1.2%	0.8%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每笔	1000元/每笔

在本次活动期间,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转入本基金,以及通过定期定额安排购买本基金适用本次申购费率优惠。

二、限量促销  
截止2006年10月30日本基金规模为4.30亿份基金份额。  
在本次活动期间,如果本基金总规模预计达到或超过30亿份,本公司将于次日公告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活动,同时本基金也不再接受申购或转换转入业务。

本公司将择机另行公告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业务,并恢复日常申购费率。

三、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上海直销中心、深圳直销中心、西南直销中心。

2.基金代销机构:中国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信建投证券(原华夏证券)、招商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兴业证券、联合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东吴证券、国信证券、广发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华泰证券、中信证券、国海证券、国都证券、光大证券、长城证券、平安证券、渤海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中信万通证券、恒泰证券、山西证券、财富证券、德邦证券、东海证券、东北证券、西北证券、江南证券、宏源证券、湘财证券、世纪证券、西部证券、金元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金通证券、国盛证券等。  
具体销售安排请以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解释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95105866,(010)65185566或发送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或代销机构咨询,了解有关本基金详情。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1日

## 关于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在交通银行开展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投资者对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拟于2006年11月1日起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包含银河稳健基金,基金代码:151001;银河收益基金,基金代码:151002)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申购费率优惠方式:活动期间凡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该基金的投资者,均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对照表如下: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1	0.6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网站:http://www.bankcomm.com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800-820-0960或021-35104688  
网站:http://www.galaxyasset.com  
三、有关本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详情请见2006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四、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公司网站(http://www.galaxyasset.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800-820-0960或021-35104688咨询相关事宜。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交通银行各网点咨询以及办理本基金优惠申购业务。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2006-060

##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修改天威英利合营合同和章程的公告

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英利”),是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Yingli Green Ener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开曼公司”)共同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23894万元人民币,其中开曼公司持有其53.98%的股权,本公司持有其46.02%的股权(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006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开曼公司在《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和《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合资经营企业合同修正案》和《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基础上,签署了《合资经营企业合同补充合同二》和《章程修正案二》,主要补充修正了以下内容:

- 1.天威英利的投资总额为叁亿伍仟万元人民币(RMB1,350,000,000)。
- 2.天威英利的注册资本为捌亿伍仟肆佰玖拾肆万元人民币(RMB854,940,000)。

3.双方在注册资本总额中的认缴出资及所占份额(下称“出资比例”)如下:  
1)本公司认缴肆亿玖仟万元人民币(RMB49,000,000),其在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为32.87%;

2)开曼公司认缴相当于捌亿零伍佰玖拾肆万元人民币(RMB805,940,000)的等值美元现汇,其在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为67.13%。  
双方同意,如果开曼公司未能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一家合格证券交易所上市,双方应就其在天威英利的持股比例另行协商。

以上《合资经营企业合同补充合同二》和《章程修正案二》尚需经审批机构批准。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0日

股票代码:600763 股票简称:SST中燕 公告编号:2006-034

##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燕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16日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中燕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为切实改善本公司资产质量,提升盈利能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控股股东杭州宝群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群实业”)拟结合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资产重组,收购本公司不良债权,并向本公司注入优质资产,并以此作为非流通股股东为了获得流通权而向流通股股东安排的代价。

(1)宝群实业拟以现金人民币21,268,579元按照账面净值收购本公司的应收款项21,268,579元,其中应收账款342,088.22元,其他应收款20,926,490.78元。  
(2)宝群实业将其全资拥有的杭州口腔医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及现金2,550万元赠予本公司。  
本公司积极配合宝群实业实施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杭州口腔医院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过程中;上述21,268,579元收购款和2550万元现金将于近期时间到位。待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后,本公司将及时申请股权分置改革的实施。  
特此公告!

中燕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潜江制药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06-026号

##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权质押冻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在中国进出口银行诉咸阳偏转集团公司借款合同一案中,公司大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法人股3225万股,占总股本的25.70%)作为借款担保人,其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中的1269.7214万股(占总股本的10.12%)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冻结。该部分股权冻结已于2006年10月7日到期。

近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获悉,该部分股权将继续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六个月,自2006年9月28日起至2007年3月28日;同时冻结大股东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中的1965.2786万股(占总股本的15.58%),冻结期限为一年,自2006年9月28日起至2007年9月27日。

本公司就前次法人股权质押冻结事项已于公告,详见本公司2004-020号、2005-021号及2006-004号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黄海股份 编号:2006-032

##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6年10月27日刊登了《二〇〇六年第三季度报告》,因工作失误,致使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中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有误。现将有关错误数据更正如下:

- 1.将“报告期(7-9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由“-0.0007”更正为“-0.07”;
- 2.将“报告期(7-9月)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由“-0.0007”更正为“-0.069”;
- 3.将“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由0.0002更正为0.02;
- 4.将“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由0.0003更正为0.03。

同时,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应内容予以更新,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并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06-028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有关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在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股份”或“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有关承诺,本公司已分别于2006年10月12日和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有关“履行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第一次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现将本次履约情况公告如下: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已于2006年3月3日实施完毕。公司控股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承诺“若在通威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股票复牌之日起的240日内的最后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加权平均交易价格(以下称为:价格P)低于13.16元/股,将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在公司实施现金分红、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

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比例对价格P进行相应调整。”

注:因本公司在2006年5月22日实施了每10股送5股、转增5股、派0.56元的2006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此,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指定的价格13.16元/股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P为6.55元/股。

根据本公司计算,在上述承诺期的最后10个交易日即2006年10月16日至10月27日期间的10个交易日通威股份的股票加权平均交易价格为9.86元/股,不低于6.55元/股,因此,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将不需向持有通威股票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此项承诺至此已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关于通过交通银行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海富通旗下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交易系统投资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精选”)、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收益”)、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股票”)、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回报”)和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优势”),自2006年11月1日起,本公司对通过交通银行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旗下基金实行优惠费率: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海富通精选(基金代码:519011)、海富通收益(基金代码:519003)、海富通股票(基金代码:519005)、海富通回报(基金代码519007)和海富通优势(基金代码519013),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活动内容和具体办理流程,请参见10月30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交通银行关于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业务咨询:  
(1)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854;40068-40069  
(2)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1日

证券简称:S川路桥 证券代码:600039 公告编号:2006-025

##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报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公司即将有重大事项于11月6日予以公告,公司股票自2006年10月31日开始停牌,公司股票恢复交易时将另行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0月30日

##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旗下基金转换的公告

由于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调整的需要,本公司决定于2006年11月1日起暂停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恢复时间将于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调整后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40 证券简称:新潮创业 公告编号:临2006-33

##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于2006年10月30日接到股东单位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知:为向银行贷款需要,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500万股股份质押给交通银行杭州统纱支行,质押期限为2006年10月27日至2007年5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轻工机械 公告编号:临2006-36

## 上海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杜焯君先生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董事杜焯君先生由于工作变动,于日前向公司提交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中达股份 编号:临2006-041

##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申达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申达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43,217,3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66%质押给国联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用于贷款质押担保。申达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06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

申达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申达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质押股份中的113,217,360股的质押期限为五年,自2006年10月27日起至2011年10月26日止,其余30,000,000股的质押期限为壹年,自2006年10月27日起至2007年10月26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0月30日